

证券代码：870862

证券简称：金品智造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苏州金品智慧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成蜀元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2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 2016 年董事会的整体工作进行了总结，分析了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并对 2017 年的经营计划及目标进行了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公司 2016 年的整体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制了《苏州金品智慧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苏州金品智慧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金品智慧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02）及《苏州金品智慧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0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对 2016 年度的财务情况编制了《苏州金品智慧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财务的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健、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现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情况以及发展需要，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的实际经营业绩和公司 2017 年度发展战略和计划，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经营能力、未来的发展计划及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了《苏州金品智慧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决定继续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对 2016 年监事会的整体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制了《苏州金品智慧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其中提出了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公司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的情况等，并对 2017 年监事会的工作要点进行规划。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借款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业务发展需要和生产资金需求，公司拟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80 万元（包括 48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00 万元（包括 2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不完全等同于公司实际贷款，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要另行与银行签署相应合同。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申浩（昆山）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祁冬、李霞

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苏州金品智慧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上海申浩（昆山）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苏州金品智慧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苏州金品智慧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23日